

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，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改的内容如下：

原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

许可经营项目：食品生产经营；卷烟零售（有效期至 2018 年11月24日）。

一般经营项目：零售兼批发百货、纺织品、针织品、五金交电、日用杂品、家具、狩猎用具、工艺美术品、珠宝首饰、金银饰品、絮棉、进出口贸易、来件装配、柜台租赁、购销防盗保险柜、百货连锁经营、超市管理服务、黄金交易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的前置审批项目除外）。

现修订为：

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

许可经营项目：食品生产经营；卷烟零售（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24 日）；零售兼批发百货、纺织品、针织品、五金交电、日用杂品、家具、狩猎用具、工艺美术品、珠宝首饰、金银饰品、絮棉、进出口贸易、来件装配、柜台租赁、购销防盗保险柜、百货连锁经营、超市管理服务、黄金交易、**企业管理服务类、理发及美容服务、从事出版物零售、钟表、皮鞋维修服务、体育用品及器材、儿童室内娱乐服务、设立内资娱乐场所、婚纱摄影服务、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百货、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。**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所涉经营范围，以工商登记变更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12 月 11 日